

证券代码：832707

证券简称：国豪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1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顾兵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选举顾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选举张秀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现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各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张艳、独立董事邹成勇以及董事马丙涛，其中独立董事张艳任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董事顾兵、董事高磊以及独立董事吴婷，其中董事顾兵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邹成勇、独立董事张艳以及董事张秀芬，其中独立董事邹成勇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吴婷、独立董事邹成勇、董事孙志坚，其中独立董事吴婷任主任委员。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激发董事履行职责，特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现聘任高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长提名，现聘任孙志坚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现聘任朱文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现聘任袁高松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总经理提名，聘任马丙涛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方静女士、吴海燕女士、杨露女士、李丹女士、孙志坚先生、郑宏元先生、李明先生、徐宏图先生、刘长东先生、朱文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激发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特依据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发展需要，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拟申请注销以下分公司：云南分公司、江西分公司、郑州分公司、湖南分公司、辽宁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沈阳分公司、天津分公司、杭州分公司。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股东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国豪环保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融资，授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由公司及公司股东顾兵、张秀芬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期限与贷款金额、期限一致，此次担保不收取担保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顾兵、张秀芬作为关联董事，在投票时均按回避原则，不参

与此提案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南京国豪装饰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8 日